

关于公开选聘朝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长的公告

为进一步促进朝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改革发展，提升办学规模和质量，提高管理水平和学术水平，辽宁省朝阳市决定面向全国公开选聘 1 名校长。

一、公开选聘条件

应聘者须满足以下几项基本条件：

1. 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政策理论水平，坚持党对高校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品行端正，师德高尚，综合素质高。

2. 热爱高等教育事业，办学思路明晰，视野开阔，学术水平高，丰富的高校教育教学管理经验，有较强的管理、组织、协调能力，团队合作精神强。

3. 具有全日制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教授职称。

4. 具有担任国内本、专科高校校领导职务或本科高校教务、科研、发展规划等重要职能部门负责人及院（系）行政主要负责人职务 3 年以上（含 3 年）经历。

5. 年龄条件：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1974 年 12 月 26 日及以后出生）；在教学、学术、管理等领域取得突出成绩者，年龄可适当放宽。

6. 享受国家、省政府特殊津贴或荣获国家、省级优秀校长称号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二、选聘程序

1. 个人自荐

自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 月 26 日，有报考意愿且符合条件的应聘者须按规定填写下述材料并传至指定邮箱。

①《朝阳市公开选聘朝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长报名登记表》（详见附件 1）。

②个人近五年工作情况介绍。

③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职称证书、任职文件电子版。

④其他业绩材料。

2. 资格初审

自报名截止日起两周内，由选聘领导小组办公室依据个人网传资料对应聘者资格进行初审。

3. 现场确认

资格初审结束后，选聘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通过电话或其他方式通知应聘者。应聘者本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携带能够证明自身符合报考条件的各种证书原件、任职文件和其他证明材料来朝阳市现场确认。

因应聘者本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应聘。

4. 面试考察

选聘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对经现场确认合格应聘人员进行统一面试，重点考察应聘者领导能力、管理能力、学术水平、核心素养等。面试结束后，由评委进行赋分，去掉一个

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其他分数的平均分即为应聘者的最终面试成绩。

5. 考核和体检

由朝阳市委组织部、市委教育工委负责对面试成绩前 3 名的应聘者进行考核，对应聘者德、能、勤、绩、廉等情况进行全面考察，形成书面考核意见。按照国家公务员体检标准，应聘者自行检查，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体检报告。考核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 确定拟聘人员

选聘领导小组主要依据考生成绩，结合应聘者考核、体检情况，提出拟聘人选，报请领导批准。

7. 网上公示

对拟聘人选在朝阳市教育局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8. 签订聘用协议

公示无异议后，由朝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按相关程序与选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办理聘用手续。首次聘期三年（试用期一年）。

三、相关待遇

1. 采用年薪制聘用办法，聘任者不纳入学校事业单位编制，享受年薪 50 万元待遇。年薪分为基础年薪 20 万元（占 40%），绩效年薪 30 万元（占 60%），均为税前年薪，基础年薪由市财政局按月发放；绩效年薪根据上级对其进行年度考核结果按档发放：全部完成工作任务目标，考核合格的，

全额发放；基本完成任务目标，考核为基本合格的，按绩效年薪的 60%发放；考核为不合格，取消绩效年薪。聘任者按有关政策规定享受相应的“五险一金”待遇。

2. 朝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负责租借 100 平方米以上过渡住房，选聘者在聘期内只具有使用权，可免费使用，解聘后学校收回房屋使用权。

3. 选聘者配偶为公务员、事业单位编制内人员的，经本人同意，辽宁省朝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负责协调将其调转辽宁省朝阳市区内相关单位。

4. 选聘者子女在义务教育阶段就读的，经本人申请，辽宁省朝阳市教育局将其子女安排在优质局直学校就读。

四、信息发布

1. 辽宁省朝阳市人民政府网 [http:// www.zgcy.gov.cn](http://www.zgcy.gov.cn)

2. 辽宁省朝阳市教育局网站 <http://jyj.zgcy.gov.cn>

3. 在辽宁省朝阳市相关媒体发布信息。

附件：

1. 《朝阳市公开选聘朝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长报名登记表》

请点击下载：20191226221615.xls

联系 人：刁 敏 13842107986 0421-2807100

孟凡凯 13942101414 0421-2807100

邮箱地址：jygw301@163.com

朝阳市教育局

2019 年 12 月 26 日